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PPP 项目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本公司中标呼和浩特市城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 PPP 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约 193.13 亿元，建设工期 55 个月。投资费用划分为 A、B 两部分：A 部分为土地征用费、建筑物拆迁房屋补偿费、建设单位管理费、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费用、勘测设计费等费用，该部分费用由政府承担，并负责实施，费用总额约 27.66 亿元，占总投资额的 14.3%；B 部分政府通过引入社会资本组建项目公司，由项目公司负责对 2 号线一期工程进行投资、建设，并对整体设施设备进行运营维护，费用总额约 165.47 亿元，占总投资额的 85.7%，其中静态投资 156.6 亿元，建设期利息 8.87 亿元，在合同规定的特许经营期满后，按照合同约定无偿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指定机构。

项目采用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方式运作，呼和浩特市政府授权呼和浩特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投公司”）作为本项目采购人，通过公开招标的形式确定社会投资人，交投公司和社会投资人合资设立特许项目公司，项目特许经营期 30 年，其中建设期 5 年，运营期 25 年。B 部分项目资本金 78.3 亿元，资本金比例为 50%（不含建设期利息），政府与社会资本的股权比例为 49%：51%。

交投公司代表呼市政府出资金额为 38.4 亿元，呼市政府已通过中央政府贴息专项债券及地方政府配套资金解决落实；社会投资人出资金额为 39.9 亿元。特许项目公司负责项目债务融资和偿还，特许项目公司可使用特许经营权质押、项目资产抵押等方式为项目融资提供保障。特许项目公司在项目运营期内通过营业票务收入、非票务收益和政府可行性缺口补贴收入三种方式获得合理收益。特许项目公司中各股东原则上实行同股同权，但交投公司在满足社会资本股东方资本收益标准后方能分配利润。

该项目的投标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十日